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定公司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溃漏。

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24年8月16日召 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公司<会计师事务所选聘 制度>的议案》,为了规范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,提高公司审计工作和财 务信息质量,切实维护股东权益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 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 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(财会〔2023〕4号)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 的有关规定,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制定了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会计师事务 所选聘制度》全文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0日